**越秀区珠光街公开招聘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管理员公告**

 因实际工作需要，珠光街来穗中心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合同制协管员9名，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招聘条件**

（一）年龄在40周岁以下，身体健康，大专或以上学历，具有广州市户籍，普通话、粤语流利优先。

（二）遵纪守法，工作认真、踏实肯干、能吃苦耐劳、为人诚实，有一定的人际沟通表达能力，责任心强，符合相关计划生育工作要求和无违法犯罪记录。

（三）熟悉电脑办公软件操作，有一定公文写作能力。

（四）服从应聘岗位调剂。

（五）服从错峰时间弹性上班(含晚上、节假日)。

**二、报名办法**

（一）报名方式：采用现场报名方式进行。

（二）报名时间：2017年8月10日（星期四）至8 月18 日（星期五），工作日的上午9:00时－11:00时，下午15:00时－17:00时。

（三）报名地点：越秀区珠光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（广州市珠光路37号首层）。

（四）报名要求：报名者须携带户口簿、学历证、身份证、失业证、计生证等原件及复印件，近期小一寸免冠彩色照片1张。报名资格初审合格者，填写《报名登记表》。 应聘人员所交资料不予退回。

**三、考试办法**

 考试分笔试、电脑测试和面试。考试的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**四、体检**

拟聘用人员需到指定医院体检（体检费用自理），并根据体检结果决定是否聘用。

**五、聘用及工资待遇**

（一） 确定聘用人员名单，并电话通知。

（二）对聘用人员实行一个月的试用期。试用期满经考核胜任的，履行劳动合同；考核不胜任的，解除劳动合同。

（三）工资：按照街合同工工资标准执行（不低于广州市最低工资标准），购买”五险一金”。待遇面议。

**六、注意事项**

（一）考试、体检时证件不齐或不符合公告上职位要求的将取消考试、体检资格。

（二）由于应聘人员提供的证件、资料虚假，造成的所有后果由应聘者本人负责。

联系人：黄小姐 冯小姐

联系电话：83305226

 珠光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

 2017年8月9日